

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19年12月20日采用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主席张友谊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表决监事9人，实际表决监事9人。会议召开及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与会监事审议，本次监事会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2019天安煤业财产权信托的议案》。（内容详见2019-091号公告）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日常业务经营中形成的来自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平顶山朝川焦化有限公司、河南中鸿集团煤化有限公司、河南能信热电有限公司、平顶山市瑞平煤电有限公司德平热电厂的部分应收账款通过委托渤海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设立信托计划，有利于缩短应收账款回笼时间，加速资金周转，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应收账款管理成本，减少应收账款余额。有利于公司业务的发展，符合公司发展规划和公司整体利益。

特此公告。

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年12月21日